

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「富邦金控」）於今天在台灣證券交易所就富邦銀行（香港）有限公司公告股東常會召開日期，發佈下述訊息：－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富邦金 公司提供

序號	4	發言日期	103/03/11	發言時間	18:32:37
發言人	許婉美	發言人職稱	總經理	發言人電話	6636-6636
主旨	富邦金控代富邦銀行(香港)公告103年度股東常會召開日期				
符合條款	第 17 款	事實發生日	103/03/11		
說明	<p>1. 董事會決議日期:103/03/11</p> <p>2. 股東會召開日期:103/04/30</p> <p>3. 股東會召開地點:香港中環德輔道中38號富邦銀行大廈20樓</p> <p>4. 召集事由:</p> <p>(1)省覽截至2013.12.31止年度之經審核帳目予董事會報告書及會計師報告書</p> <p>(2)宣佈派發末期股息(如有)</p> <p>(3)選舉董事</p> <p>(4)重聘102年核數師</p> <p>5. 停止過戶起始日期:NA</p> <p>6. 停止過戶截止日期:NA</p> <p>7. 其他應敘明事項:</p> <p>請參閱富銀香港公告網址</p> <p>http://www.fubonbank.com.hk/web/html/ir_meeting_e.html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